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蔡福欽
傳真：03-8462776
電話：03-8462860分機233
電子信箱：u9112011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花蓮縣吉安鄉北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11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05021139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、105輔導專長6學分班26學分班臺中班簡章。2、輔導6學分班報名表。3、加註輔導專長26學分班報名表。(1050211395_Attach000.pdf、1050211395_Attach001.doc、1050211395_Attach002.doc)

主旨：函轉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辦理教育部「105年度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輔導專長6學分及26學分班」簡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105年11月8日臺中大學進修字第105086024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請於105年12月2日(星期五)下班前，將各校欲修習加註輔導專長6學分班之教師報名表、教師證書影本、聘書影本、在職證明、輔導服務年資證明及畢業證書影本等相關證明文件函送本府，俾彙整後辦理薦送事宜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(國小部)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105/11/11

